

資訊工程學系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參採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內容與代碼對照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學生修課紀錄	修習數學、英文、科技領域相關課程成績及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B.書面報告 D.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	著重於課程中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作品或相關能力證明
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或成果 J.競賽表現 L.檢定證照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生於課程外自主參與及課程外對資訊相關或數學所展現之學習素養及積極主動學習態度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具體呈現與說明在課程外資訊相關或數學領域學習成果 2. 參加國際性、全國性、區域性或校內之活動、競賽或特殊表現並有具體事證 3. 參加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或其他資安相關檢定 4. 參加英語能力檢定證明，例如多益、全民英檢、雅思、托福等檢定考試。 5. 除上述競賽、檢定證照外，能提供其他特殊優良表現事蹟證明或相關敘述。 6. 敘明以上自主學習與課外活動的經驗與啟發。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學生對資工系專業領域基本素養及學習能力與對未來的生涯規劃	1. 說明自己的興趣或專長及其自我學習之歷程與面臨問題時的解決及應變能力 2. 說明就讀本系之動機並提供未來規劃之方向 3. 明確說明自己的學習潛能